



# 2021 江苏两会 特别报道

## 在极不平凡的2020年展现人大作为 在新征程起点上作出人大应有贡献

——一图读懂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2020年工作报告

过去一年,省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紧紧围绕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落实省委部署要求依法有序开展工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贡献人大力量。

### 2020年主要工作

**● 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展现非常时期人大担当**

常委会及时发出倡议书,动员全省各级人大代表积极投身疫情防控  
召开常委会会议,作出关于依法防控疫情的决定  
启动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的立法修法工作  
听取审议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情况报告  
组织开展涉野生动物“一决定一法”和省条例执法检查  
各级人大主动作为、履职尽责,各级人大代表战疫情、促增长、抗大汛,展现非常时期的人大担当

**● 在重要历史节点之年,为全省“十三五”胜利收官发挥重要职能作用**

围绕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把工作重心放在促进高质量发展、助力打好三大攻坚战、推动解决老百姓关注的急事难事上  
紧扣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全省人大系统开展“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专题调研和人大代表为“十四五”规划献良策活动,形成1个总报告和16个分报告,汇总82篇市县人大调研报告和4170条代表建议

**● 在本届人大依法履职届中之年,更加扎实有效做好各项工作**

制定和修改省法规23件、初审5件,批准设区市法规50件  
听取审议25个专项工作及计划、预决算、审计报告  
开展4次执法检查、1次专题询问、2次工作评议和15项满意度测评,对94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  
作出5项决议决定,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85人次,授予10位国际友好人士江苏省荣誉居民称号

#### ● 注重加强常委会规范化建设

围绕提升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制度化举办6次常委会专题讲座  
将调查研究作为常委会履行各项职权的必经程序和重要基础  
认真执行立法法、监督法、代表法和常委会议事规则  
切实改进作风,常委会会议出席率超过96%

#### ● 注重创新推动重点工作开展

构建立法工作新机制,沪苏浙人大首次同步作出决定,通过地方立法协同推动长三角地区高质量发展  
建立完善挂钩联系法规项目制度和重要法规审议前解读制度,提高审议质量  
探索监督工作新途径,出台工作评议暂行办法并首次开展工作评议  
改进审议意见交办方式,将土壤污染防治法、气象灾害防御条例执法检查的审议意见连同问题清单与政府分管领导及相关部门进行现场交办,面对面反馈  
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实现信息化管理,确保交办及时、全程可视、督办考核到位  
出台意见推进街道议政代表会、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度

#### ● 注重提高地方人大履职水平

研究出台加强和改进地方人大立法、监督、代表工作三个意见  
建立并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长效机制  
认真抓好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

### 1. 把方向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 持续强化思想理论武装**

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指示精神  
全年共召开27次党组(扩大)会议、组织开展7次集中学习交流

**● 坚决落实省委部署要求**

贯彻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对做好新形势下地方人大工作作出新的谋划和推动  
采取党组集中学习、省市共同研讨方式,学习贯彻省委十三届九次全会精神  
全年共向省委常委会会议专题汇报4次,向省委请示报告18次

**● 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作用**

把方向,工作重大事项和重要问题先提交党组会议研究审定  
管大局,紧贴中心任务及时调整优化工作安排  
保落实,督促推动机关党组、专委会分党组健全制度、压实责任

### 3. 强监督推动重大任务落实

**● 助力打好三大攻坚战**

上下联动开展安全生产“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听取审议全省安全生产情况报告,督办相关重点处理代表建议  
听取审议全省乡村振兴发展情况报告、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情况报告,开展农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改善苏北地区农民住房条件专项资金使用绩效专题调研  
听取审议2019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开展长三角水环境协同治理专题调研,上下联动开展土壤污染防治执法检查  
上下联动开展涉野生动物“一决定一法”和省条例执法检查

**● 助推经济回升向好**

年中听取审议省政府上半年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以及下半年重点工作安排报告,为夺取大战大考优异成绩凝聚共识和力量  
听取2019年全省高质量发展监测指标体系完成情况报告,审议2020年重大项目推进情况报告  
听取审议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报告并开展工作评议,以立法、监督“组合拳”方式破解影响企业发展的堵点难点问题  
上下联动听取审议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科技进步法实施情况报告  
听取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实施情况报告,审议推进旅游强省建设情况报告

**● 推动落实积极财政政策**

对预算审查前听取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作出制度化安排,推进预算全口径、全过程实时监控  
密切关注财政平稳运行,听取审议2019年省财政决算草案报告、2019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报告、2020年上半年省级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首次听取审议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审议2019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

**● 促进民生改善**

听取审议省政府2020年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情况报告,并对承担民生实事项目任务的职能部门开展工作评议  
听取审议我省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情况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  
检查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实施情况  
听取新高考招生制度实施情况报告,开展养老服务体系专题调研

**● 推进法治建设**

出台地方性法规实施情况报告规定,督促法规实施主管机关依法履职  
听取审议知识产权审判工作情况报告,为鼓励创新保护创新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受全国人大常委会委托,检查反不正当竞争法实施情况  
完善涉法涉诉信访事项办理反馈和协调机制,全年共受理来信来访1478件次

### 2. 立良法强化法规制度供给

**● 加强经济领域立法**

聚焦推进高质量发展,制定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着眼提高行政效能、深化服务型政府建设,制定全国首部促进政务服务便利化条例  
制定中国(江苏)自贸试验区条例和昆山深化两岸产业合作试验区条例,引领推动试验区在法治轨道上高质量发展  
制定农村水利条例、农村公路条例,为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基础保障  
修改6件、废止2件法规,确保民法典在我省顺利实施

**● 突出公共卫生立法**

针对疫情防控急需的制度供给,作出法规性决定,并优先修改野生动物保护条例  
及时制定中医药保护条例,突出保护支持、强化规范管理  
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传染病防治、红十字会等相关法规的制定修改纳入近期计划

**● 注重生态环保立法**

为依法打好碧水保卫战,制定水污染防治条例  
修改渔业条例,率先落实长江禁捕退捕要求  
全面修订土地管理条例,推动构建全省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  
及时作出决定,确保资源税法在我省顺利实施  
适应机构改革需要,集中修改11件法规

**● 深化社会治理立法**

引导文明出行、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制定全国首部电动自行车管理省级法规  
保障小餐饮健康有序发展,作出加强管理的决定  
激励与规范并重,全面修订志愿服务条例

**● 推进维护公共利益和安全立法**

贯彻司法改革精神,作出关于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  
支持保障平安江苏建设,制定反间谍安全防范工作条例、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条例  
维护法制统一、尊严和权威,修订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条例

### 4. 优服务支持代表依法履职

**● 提高议案建议办理质量**

认真办理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交付审议的24件代表议案  
督促承办单位与代表加强互动,662件代表建议全部办结并答复代表,满意和基本满意率达98.9%  
健全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牵头督办、省政府领导重点处理代表建议机制,9项32件重点处理代表建议办出实效  
表彰激励先进典型,评选出32件优秀代表建议和12家先进承办单位  
对本届以来397件答复逐步解决的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回头看”,其中303件已经办理完毕

**● 加强常委会与代表的联系**

坚持常委会主任定期接待代表、到基层必访代表、专委会对口联系专业组代表等制度,形成联系代表常态化  
扩大代表对常委会工作的参与,全年共邀请160名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

**● 密切代表与群众的联系**

支持代表通过多个形式多个平台接待人民群众和各类主题实践活动  
精心组织闭会期间代表视察和调研活动,重点围绕就业创业、产业升级、教育改革、环境保护和公正司法等议题开展调研  
支持江苏全国人大代表履职,组织代表围绕促进企业复工复产、加强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开展专题调研和会前视察

**● 努力做好服务保障工作**

组织代表参加理论学习和专业培训,提升履职政治站位和能力水平  
依托代表履职服务APP,督促各有关方面及时向代表通报工作情况  
升级完善代表履职平台和议案建议办理系统,健全人大代表履职经费保障机制  
推动省人大代表向原选举单位报告履职工作情况,近半数代表已完成述职

### 2021年主要任务

**● 以高质量立法助力高质量发展**

**● 以更大力度监督推动党委决策部署落实和法律法规全面有效实施**

**● 以更实工作举措动员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投身改革发展实践**

努力在“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的现代化征程中展现人大担当作为,为江苏“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作出人大应有贡献

### 1. 加强重点领域立法,重在提高质效

今年拟安排16件正式项目,17件预备项目,涉及就业促进、教育卫生、中小企业发展、知识产权保护、土壤污染防治等方面  
强化对立法选题的统筹协调,改进对法规起草的组织领导,落实法规审议、修改情况沟通协调机制  
完善立法听证、论证、座谈、评估、公开征求意见等机制,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作用,夯实民意基础  
加大对设区市立法工作的指导力度

### 2. 依法正确开展监督,重在增强针对性和实效性

紧扣“十四五”开局之年重点任务,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法定程序开展监督  
围绕经济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生态环境保护、国有资产管理、保障改善民生等安排听取审议30个报告  
开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精神卫生法、渔业法3项执法检查  
开展发展数字经济、建设养老服务体系2项专题询问  
开展乡村振兴、民生实事2项工作评议  
纵向聚焦重大事项开展省市县人大监督联动,横向围绕共性问题加强长三角区域人大监督协作

### 3. 发挥代表主体作用,重在完善落实服务机制和保障措施

组织代表开展调研视察和主题实践活动,依托人大代表工作站(代表之家)加强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将“两个联系”中代表提出意见建议的落实情况、反映社情民意的回应情况限期向代表反馈  
推行代表提出议案建议前与有关机关、组织沟通制度,建立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重点督办、各专委会专项督办、代表工作机构协调督办代表建议机制  
做好市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提出换届选举工作意见,修改选举实施细则,审议通过相关决定,履行工作指导责任